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藏城投”）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7 月 21 日、7 月 2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北方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书面问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

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市盈率偏高的风险：截止 2025 年 7 月 22 日，公司收盘价格为 12.27 元/股，公司目前市盈率（TTM）为 423.85 倍，证监会行业分类指数公布的地产行业平均市盈率（TTM）为-9.04 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

2、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生产经营风险：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7,000 万元至-5,8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2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和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

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3 日